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PINFO
CAPINFO COMPANY LIMITED*
首都信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75)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首都信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二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海淀區知春路23號量子銀座12樓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旨在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考慮及批准委任徐哲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特別決議案

2. 考慮及批准下列有關對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作出之修訂：

「(i) 章程第一百三十九條刪除以下段落：

「公司每一會計年度公布四次財務報告，即在一會計年度的前六(6)個月結束後的四十五(45)天內公布中期財務報告，會計年度結束後的九十(90)天內公布年度報告。季度財務報告應於一會計年度中第一和第三季度結束後四十五(45)天內公布。」

並以以下段落取代：

「公司每一會計年度公布兩次財務報告，即在一會計年度的前六(6)個月結束後的六十(60)天內公布中期財務報告，會計年度結束後的一百二十(120)天內公布年度報告。」，及

- (ii)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以其認為必要及適當的方式，根據有關中國機關及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規定，採取上述修訂章程附帶相關之一切行動或事宜及步驟，使上述修訂生效。」

承董事會命
首都信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李民吉博士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中國，北京

附註：

1.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二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一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進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手續。為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一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之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
2. 凡可出席上述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委派一位或以上代表代其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委任代表無毋為本公司之股東。
3. 代表委任表格獲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代表委任人之人士簽署後，連同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本公司在香港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4. 股東及其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
5. 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股東須填妥大會回條並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星期五)或之前通過親身前往或郵遞方式交回本公司在香港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適用於本公司H股股東)，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或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適用於本公司內資股股東)，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海淀區知春路23號量子銀座12樓。
6. 預期臨時股東大會將不會超過半天時間。與會之股東及其委任代表須自行承擔差旅及食宿開支。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汪旭博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民吉博士、孫婧女士、李治女士、潘家任先生、曹軍先生、戚其功先生及盧小冰女士；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陳靜先生、王化成博士、曾祥高先生及宮志強先生。

* 僅供識別